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9/317
24 March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9年3月23日

南斯拉夫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附上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联盟政府关于其决定宣布战争迫在眉睫状态的声明以及塞尔维亚共和国国民议会关于其就北约部队在塞尔维亚共和国境内的部署所作决定的声明(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临时代办

弗拉迪斯拉夫·约万诺维奇(签名)

附件一

1999年3月23日

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发表的声明

联盟政府依《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宪法》第99条第10款授予的权力,并确认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总统和联盟议会两院议长的意见,在今天的会议上通过下列

决 定

宣布战争迫在眉睫状态,因为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
面临被侵略的危险。

这一决定立即生效。

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面临北约的威胁,这些威胁违反国际法的所有规范,构成对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这样一个主权国家的直接侵略威胁。

联盟政府是根据联盟议会在1998年10月5日的会议上通过的决定通过本决定的,依照《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宪法》,联盟政府将在各项条件都符合的时候,向联盟议会通报这一决定。联盟政府考虑到了塞尔维亚共和国国民议会在1999年3月23日的会议上通过的结论。

附件二

1999年3月23日

塞尔维亚共和国国民议会发表的声明

关于部署北约部队以执行科索沃和梅托希亚实行自治的政治协定——一项尚未由居住在科索沃和梅托希亚的所有民族达成、同意并互相调和的协定——的要求,以及如果这不获接受则我国和人民将面临被轰炸的威胁,塞尔维亚共和国国民议会在1999年3月23日召开的会议上通过下列

决 定

1. 塞尔维亚共和国国民议会不接受外国军队驻在科索沃和梅托希亚。
2. 塞尔维亚共和国国民议会愿意在签署了得到居住在科索沃和梅托希亚的所有民族的代表同意和接受的实行自治的政治协定后,立即考虑驻在科索沃和梅托希亚的国际人员的范围和性质,以期执行这样达成的协定。
